

臺北市工程施工規範 第02531章 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1.4.3 環境部	1.4.3 環境保護署	配合機關組編修改，名稱更正。
1.5.8 竣工資料之數值化圖檔、屬性資料檔及書面報告 廠商應於完工後，依據內政部 國土管理署 頒布之「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標準制度」規定 GIS 數值化圖檔及屬性資料格式，確實依實際施工成果，將數值化圖檔、屬性資料檔及書面報告等竣工資料提送工程司審核，其內容至少須包含下列項目：	1.5.8 竣工資料之數值化圖檔、屬性資料檔及書面報告 廠商應於完工後，依據內政部 營建署 頒布之「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標準制度」規定 GIS 數值化圖檔及屬性資料格式，確實依實際施工成果，將數值化圖檔、屬性資料檔及書面報告等竣工資料提送工程司審核，其內容至少須包含下列項目：	配合機關組編修改，名稱更正。